

山东高速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山东高速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本公司”）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 2025 年 9 月 10 日在公司四楼会议室以通讯方式召开。会议通知于 5 日前以邮件方式向全体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和纪委书记发出。会议应出席董事 10 人，实际出席董事 10 人。会议由董事长林存友先生主持，公司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纪委书记列席会议。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拟参与发行资产支持专项计划的议案》

为拓宽融资渠道，盘活存量资产，提高营运资金周转效率，公司子公司山高商业保理（天津）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山高保理”）和/或中诺商业保理（深圳）有限公司拟作为原始权益人，申请储架发行“中信证券-山东高速路桥-山高保理第 6-20 期资产支持专项计划”系列产品（具体专项计划名称以最终获批、单期发行名称为准，以下简称“专项计划”），本公司拟作为专项计划差额支付承诺人，对专项计划承担差额支付义务。专项计划采取申请储架额度并进行分期发行的方式，发行总额不超过 30 亿元，各期具体规模以当期专

项计划说明书载明为准。具体详见 2025 年 9 月 11 日《中国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《证券日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及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的《关于拟参与发行资产支持专项计划的公告》。

董事会认为，本次公司提供差额支付等各项事宜，有利于满足公司经营管理对资金的需求，推动公司经营业务稳定持续稳定发展，符合公司整体发展需要。

表决结果：10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议案通过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公司董事会拟定于 2025 年 9 月 26 日（星期五）在公司四楼会议室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。详见 2025 年 9 月 11 日《中国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《证券日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《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。

表决结果：10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议案通过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山东高速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 年 9 月 10 日